

石泉县医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书

石泉县医院合同管理专用章

编号: SYH-2026048

甲方: 石泉县医院

乙方: 陕西顺天医药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要求, 按照公开、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,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, 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期限

本合同自 2026 年 2 月 26 日生效, 有效期一年。期满后, 甲乙双方均无异议本合同继续执行。若任何一方存在异议需重新签订新的合同书。在新的合同书签订之前, 本合同一直有效, 但最长不超过叁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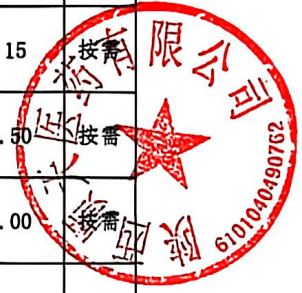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生产厂家、规格、价格如下:

序号	商品名称	生产厂家	规格/型号	单位	供货价(元)	数量
1	止血海绵	桂林福康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FKS-A 型 60mm*20mm/片 *2片/包	包	3.50	按需
2	一次性使用喉罩气道导管	浙江苏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	SHZ3-35S/50s	个	119.07	按需
3	医用酒精消毒棉片	海氏海诺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cm×3cm (50片)	盒	4.20	按需
4	防褥疮气床垫	衡水康王医疗器械厂	条形带便孔(普通型气泵)	个	350.00	按需
5	3%过氧化氢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ml*180	瓶	0.55	按需
6	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	江西洪达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	0.7*24TWLB	支	0.17	按需
7	一次性使用输血器带针	河南曙光健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	A-0.9*27TWLB	支	1.45	按需
8	润滑剂	安吉鲁沃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4L	桶	1250.00	按需
9	碘伏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ml*30	瓶	4.49	按需
10	84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g*30	瓶	1.48	按需
11	95%乙醇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ml*30 (95%)	瓶	7.00	按需
12	液体石蜡	江西新华鑫医药科技有限公司	500ml/瓶	瓶	12.00	按需



13	75%酒精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ml*30	瓶	6.80	按需
14	一次性医用消毒湿巾	北京万金兆元消毒技术有限公司	100片*15包	包	30.92	按需
15	75%酒精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ml*180	瓶	3.15	按需
16	碘伏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ml*150	瓶	1.90	按需
17	葡萄糖酸氯己定醇消毒液	北京洗得宝消毒制品有限公司	60ml	瓶	3.90	按需
18	抗菌洗手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ml*25	瓶	12.50	按需
19	手皮肤消毒液	南京万福金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	500ml	瓶	16.00	按需
20	过氧乙酸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.5L/桶 2桶/组	桶	180.00	按需
21	医用输液瓶口贴	江阴汇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28*16 (50盒*400片)	片	0.04	按需
22	酒精消毒湿巾	安徽腾宇日用品有限公司	30片	盒	2.15	按需
23	复合双链季铵盐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450ml*24	瓶	15.50	按需
24	抗菌洗手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0ml*12	瓶	22.00	按需
25	皮肤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00ml*25	瓶	17.00	按需
26	皮肤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L*12 免洗	瓶	33.50	按需
27	物表用卫生湿巾	安徽腾宇日用品有限公司	180mm*140mm*10片	瓶	0.80	按需
28	传统型多酶清洗剂	安吉鲁沃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5升	瓶	600.00	按需
29	机洗专用柔亮润滑剂	安吉鲁沃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5L	瓶	1000.00	按需
30	2%强化戊二醛消毒液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.5L*8桶	桶	14.00	按需
31	复合醇免洗手消毒凝胶	山东利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0ml	瓶	33.00	按需
32	5%冰醋酸溶液	深圳市安多福消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20ml*28瓶	瓶	670.00	按需

石泉县医院
6108



33	除锈剂	安吉鲁沃夫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	5L	瓶	1299.10	按需
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	---------	----

备注：采购数量：根据甲方的医疗需求，按需采购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. 乙方根据甲方使用的实际数量结算，按月结算。
2. 若国家与相关部门要求所配送的产品执行两票制、挂网采购等，乙方应配合甲方并严格执行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乙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

1. 乙方所供产品必须是全新的、效期大于6个月的商品，完全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2. 因乙方供应的产品质量原因而引起的一切医患纠纷、经济、法律责任和后果等，均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3. 产品的检测范围、准确度、保存期限等能满足甲方医疗的需要；
4. 乙方不得随意变更产品的品牌型号。
5. 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的部门与位置。
6. 乙方必须每月与医院对账，凡因未按时限对账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。
7. 乙方不得私下与甲方医务人员联系且存在利益输送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合同。
8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向甲方提供合同外产品，一经发现一律不予入库。

(二)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根据医疗的需要，及时向乙方提供采购计划；
2. 根据耗材使用、操作规范正确使用耗材；
3. 甲方根据产品的价格、质量、急需等情况，结合临床科室与病人的需求，可自主决定是否从乙方采购本合同签订的品种。乙方不得因与甲方签订了本合同书，强制要求甲方从乙方采购本合同书签订的产品，更不得强行送货。

五、其他条款

1. 在遇到上级有关部门进行政策性调整，致使本合同不能进行时，甲方在提前通知乙方后，可单方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，乙方应予以谅解、支持。
2. 国家有关部门要求进行价格变动时，甲方可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，进行价格调整。若挂网价低于供货价，按照挂网价执行，上述耗材在合同存续期间如被纳入带量采购的，一律按集采价结算。
3. 合同存续期间，如甲方需向乙方采购本合同外产品，新购产品按本合同总体折扣价执行。
4.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，须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。
5. 乙方参加谈判时提供的响应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，具有同等的法律责任。
6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产品的配送权转让给他人。
7. 签约地点：石泉县医院。



8.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双方均有权向石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	乙方
采购人名称：石泉县医院 (盖章)	成交供应商全称：陕西顺天医药有限公司 (盖章)
地址：石泉县城镇向阳路中段	地址：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窑店街道办文创大厦19层1905室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相关人员：	相关人员：
电话：0915--6311551	电话：18700558770
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：石泉县医院 税号：12610922436195179D 开户行：农行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支行营业部 帐号：26760101040002517 地址：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城关镇向阳路西段11号 财务科电话：0915-6311918	开户银行：西安市建行大庆路支行 帐号：61001743600050000960
签约日期：2026年2月25日	签约日期：2026年2月25日

